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SHIFU

**HANGZHOU TONGSHIFU CULTURAL AND
CREATIVE (GROUP) CO., LTD.**

杭州銅師傅文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64）

內幕消息

本公司擬參與H股全流通計劃

及

建議進一步修訂屆時有效的公司章程

本公告乃由杭州銅師傅文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第13.51(1)條、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刊發。

茲提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於2019年11月14日發佈並於2023年8月10日進一步修訂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指引」），內容有關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H股公司申請境內未上市股份（定義見指引）到香港聯交所流通的程序。

根據指引及考慮到本公司自股東接獲參與H股全流通的意向，於2026年6月1日，本公司董事會已考慮及批准建議實施本公司股東持有的本公司2,179,599股境內未上市股份轉為本公司H股（「**H股全流通**」），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3841%，具體信息如下：

股東名稱	境內 未上市股份 持股數（份）	持股比例	擬申請轉 為境外上市 股份數（份）	擬申請轉股 佔公司股份 比例
北京合眾創投股權 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2,008,599	3.1186%	2,008,599	3.1186%
上海如碼有花企業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1,000	0.2655%	171,000	0.2655%

另外，本公司董事會已審議及批准對屆時生效的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進行若干建議修訂（「**建議進一步修訂公司章程**」），以反映本公司將來完成H股全流通後的股本結構，具體如下：

條款序號	修訂前內容	修訂後內容
第十七條	公司發行的股份中，境內未上市股份根據相關規定應當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集中存管，境外上市股份的登記結算安排等適用境外上市地的規定。	公司已發行的股份全部為境外上市股份，其登記、存管及結算安排按境內及股票上市地規則辦理。
第十八條	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行境外上市股份後，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4,406,800元，股份總數為64,406,800股，由62,227,201股境外上市股份和2,179,599股境內未上市股份構成。	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4,406,800元，股份總數為64,406,800股，全部為境外上市股份。

除上述修訂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文維持不變。公司章程的建議進一步修訂乃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上述建議進一步修訂公司章程須經本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6日召開2025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以提呈（其中包括）特別決議案供本公司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進一步修訂公司章程。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後，將於本次境內未上市股份全流通之日起生效。同時提請年度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為本次境內未上市股份流通的目的，根據境內外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變化情況、境內外政府機構和監管機構的要求與建議及本次發行並上市實際情況，對經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的上述建議進一步修訂公司章程不時進行調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於對文字、章節、條款、生效條件等進行調整和修改），並向公司登記機構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辦理變更審批或備案等事宜。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進一步修訂公司章程之詳情的通函，連同年度股東會的通告，將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ongshifu.com)，並將適時向股東寄發（如要求）。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尚未就本次H股全流通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備案申請。本次H股全流通申請的境內未上市股份數量尚需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及取得香港聯交所批准。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適用中國法律，本公司毋須召開股東會以批准H股全流通以及轉換及上市（定義見下文）。

在取得所有相關批准（包括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及香港聯交所批准）及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後，有關境內未上市股份將轉換為本公司的H股，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該等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轉換及上市」）。

本公司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就本次H股全流通以及轉換及上市的進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次H股全流通及轉換及上市須遵守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及其他境內外監管機構規定的其他相關程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杭州銅師傅文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俞光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香港，2026年6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俞光先生、羅仁祥先生、何贊先生、汪小霞女士、陳銳廣先生；非執行董事肖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涂必勝先生、黃文禮博士、方俊輝先生。